合肥市瑶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共合肥瑶海区委宣传部 合肥市瑶海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合肥市瑶海区民政局 关于印发《合肥市瑶海区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合肥市市场监管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合肥市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方案>的通知》(合市监函〔2024〕48号）文件精神，结合瑶海区实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委宣传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民政局决定在全区范围内联合组织开展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健康”活动。现将《合肥市瑶海区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有关部门结合当地实际认真组织实施，抓好贯彻落实。

合肥市瑶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共合肥市瑶海区委宣传部

合肥市瑶海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合肥市瑶海区民政局

 2024年5月30日

合肥市瑶海区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

健康”社区行活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市场监管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合肥市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方案>的通知》(合市监函〔2024〕48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安徽省食品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以提高广大消费者，尤其是老年消费者的食品安全素养为重点，以正确引导老年消费者科学认知和理性消费保健食品为着力点，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式地开展保健食品科普知识宣传教育，努力营造良好的社会消费环境。

二、工作目标

（一）全面普及保健食品相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要求，通过主题讲座、公布典型案例、展板展示等形式，广泛宣传《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安徽省食品安全条例》《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保健食品标注警示用语指南》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要求，努力提高全社会对保健食品法律法规知晓度，形成“人人自觉维护保健食品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广泛宣传保健食品安全科普知识。紧紧围绕“保健食品是食品，不能替代药物治疗疾病”核心理念，采用现场讲解、科普知识小讲座、播放科普视频等形式，针对保健食品基本概念、功能声称、适用人群、标签标识等基本常识和广告管理、生产经营要求、主要监管制度等内容开展科普宣传，提升老年消费群体对保健食品科学认知能力，知晓保健食品与普通食品、药品区别，理性消费保健食品。

（三）科学引导正确选购食用保健食品。通过现场咨询、消费体验、发放宣传手册等形式，引导消费者到具有资质的经营场所购买保健食品，购买时要认清认准包装上“蓝帽子”标志和批准文号，并索要发票或销售凭据。要结合自身需求科学选购食用保健食品，查看产品标签标注的功能、适宜人群和不适宜人群，严格按产品标签、说明书规定的食用方法、食用量食用等。

（四）建立志愿者队伍。广泛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参与保健食品科普宣传活动，邀请具备食品安全专业知识的社会公众人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区网格员、党政机关和医疗机构退休人员参与志愿服务活动。

（五）开展志愿者故事大赛活动。全面打造保健食品科普宣传活动品牌，推广传播力度，扩大社会影响力，积极参加省级组织开展的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志愿者故事大赛活动。通过讲述亲身经历的志愿服务活动、交流志愿服务技巧和实践案例，培育一批懂法善讲会组织的优秀科普宣传志愿者，调动志愿者参与服务活动积极性，促进科普宣传队伍专业化，推动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常态化，构建社会共同参与食品安全共建共治宣传网络。

三、活动安排

（一）部署启动阶段（5月份）。合肥市瑶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合肥市瑶海区区委宣传部、合肥市瑶海区民政局、合肥市瑶海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印发《合肥市瑶海区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1. 深入推进阶段（6月至10月）。深入广泛开展科普宣传活动，以社区广场为主要场所，以老年消费群体为主要对象，通过主题宣讲、现场咨询、展板展示、消费体验、发放宣传资料、播放科普短片、公布典型案例等形式，集中开展科普宣教活动。区本级联合各市监所每月至少举办 1次集中科普宣教活动，把科普宣传活动作为助推保健食品安全监管的有效载体。

 （三）总结提升阶段（11月份）。各市场监督管理所要坚持集中宣传和日常教育相结合，认真梳理总结活动期间的经验和做法，并将其运用到常态化科普宣传教育活动中，持续巩固深化科普宣传成果，逐步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各有关部门要同频共振、同向发力，积极发动社会各方力量，多措并举、统筹兼顾开展科普宣传活动，全面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建共治大格局。

四、活动要求

（一）切实提高认识。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的重要意义，认真对照《方案》要求，精心策划组织，广泛宣传发动。各市场监督管理所要强化组织协调，组建志愿者服务队伍，创新丰富活动形式，确保取得实效。各市场监督管理所科普宣传开展情况纳入年度食品安全目标评议考核内容。

（二）强化活动效果。要紧扣活动主题，采用农村群体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贴近实际、贴近生活，深入农村直面群众开展保健食品科普宣传活动，提升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各市场监督管理所要强化组织协调，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发挥利用好报纸、电视、广播、网络、微信、微博、手机客户端等多种媒体平台渠道，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引导，营造良好的科普宣传社会氛围。

（三）抓好统筹结合。各市场监督管理所要积极动员多方力量，发挥行业协会、社会团体、科研院所等平台作用，常态化开展宣传活动；积极协调老年大学、社区活动中心等组织，结合地域文化特色创作一批科普宣传作品，通过“科普+文艺”增强宣传感染力。各部门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受理处置消费投诉，对涉及违法违规问题要按规定程序办理，对涉嫌保健食品重大安全风险问题，要依法严惩重处。

（四）及时信息报送。各市场监督管理所要认真收集科普宣传社区行活动期间好的做法和典型实例，适时报送活动开展工作信息。各市场监督管理所要汇总本地区相关单位工作开展情况，11 月 22日前报送社区行活动工作统计总表和工作总结。相关材料发至区市监局甘媛媛处。

附件：1.瑶海区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志愿者队伍信息表

2.“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统计表

附件1

瑶海区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志愿者队伍信息表

志愿者队伍名称：

|  |  |  |
| --- | --- | --- |
| **姓名** | **所在单位**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格第一行姓名填写为队伍联络人员

附件2

“守护银发健康”社区行活动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项 目** | **数量** | **单 位** |
| 印发宣传资料 |  | 份 |
| 张贴宣传海报 |  | 张 |
| 摆放宣传展板 |  | 块 |
| 开展专题讲座 |  | 场 |
| 制作视频材料 |  | 条 |
| 报纸、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体发布信息 |  | 条 |
| 网站发布信息 |  | 条 |
| 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  | 条 |
| 其他媒体 |  | 条 |
| 集中宣传活动场次和参加人次 |  | 场次/人次 |
| 投诉举报线索  |  | 条 |
| 案件查处  |  | 件 |

合肥市瑶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5月30日印发